





陽軍鑑全集卷二

法度之卷

- 一 信玄令國中仕置五十七ヶ條
- 二 古典麻子息長老の教訓九十九ヶ條
- 三 晴信任官廿海野口城攻并信虎臣
- 四 晴信任官廿海野口城攻并信虎臣
- 五 晴信法神の廿舎場并法宗累教

陽軍鑑全集

四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申陽軍鑑全集 卷之一

法度之卷

○一信女分國中仕置五十七个茶之事

法度之次第

一國中之地頭人。不申子細。恣稱罪科之蹟。私令沒收之條。甚自由之到也。若犯科人爲暗信被官者。不可有地頭之統。田畠之事者。加下知可處別人。每貢諾役等。地頭江速可辨償到恩地者。不及書載。次在家并妻子資財之事者。如定法臧江可渡之。

一公事出沙汰場江後。奉行人之外。不可致披露况於落着之儀哉。若又未出沙汰場江以前者。雖爲奉行人之外。不及禁之。

一不得內儀他國江遣音信書札事。一向令停止耳。但

信列在國人為謀畧一國中通用者無是其次第也
若境目之人日比通書狀來者不及禁之歛

他國結緣者或取所領或出被宜契約之條甚以為
遠犯基欵堅可禁之若有肖此旨單可加炳誠者也
札狼藉田畛之事者於年貢地者可為地頭之計至
恩地者以下知可定之但就負物等之儀者隨分限
可有其沙汰

百姓掃留年貢之事罪科不輕於百姓地者任地頭
覺悟可令兩務若有非分之儀者以檢使可改之
各田地無意趣取放之事非法之至也但有年貢等
過分之沙汰剝至兩年者不及是非
山野之地就打起四至傍余論境者糾明本跡可

之若又依舊境不及分別者可為中分此上猶有
論族者可付別人

有地頭卑肯下點札之處至拾作毛者從翌年彼田
地可任地頭覺悟乍去雖不亦取作毛令辨汝年貢
者不可有別条兼又於地頭非分者知行之內半分
可召上者也

谷恩地之事雖有自然水旱之兩損不可望督地隨
其分量可致奉公雖然於抽忠勤輩者相當之地可
免給之

抱恩地人天文拾年辛又以前拾箇年地頭夫公事
等無勒者不及改之俱及九年者隨事雖可加下知
私領之名田之外恩地領無左右令沽却事停止之

一三
呈雖如此制無據者言上子細定年期可賣買事
百姓取出夫於陣中被官族者彼主其砌三十日者
可令免許然而如前前可出夫荷物失却之事者不
及改之次夫逐電之上為不扁本主人令許容者縱
雖經數年難免罪科付夫無指咎主人及殺害者其
地頭江右夫不可動

一四
親類被官私令措約之條逆心同意但於戰場之
上為勵忠節致盟約也

一五
譜代之被官他人召仕之時本主見合捕之事停止
平斷旨趣可請取兼又主人聞傳相宿之處當主領
掌之上令逐電者以自余者壹人可承之奴婢雜人
之事者無其沙汰過拾个年者任式自不可改之

一六
奴婢逐電以後自然於路頭見合欲亂當主人本主
私宅江召連事非法至欲先當主人方江可逐置但
依境遠其理遲延之事五三日迄者不可苦欲

一七
喧嘩之事不及是非可加成敗但雖取懸於令堪忍
之輩者不可取罪科然以巔負偏頗令合力族者不
論理非可為同罪若不愿犯殺害刃傷者妻子家內
之事者不可相遠但犯科人令逐電者縱雖為不愿
之儀先召置妻子當府可尋子細

一八
被官人喧嘩并盜賊等之科不可懸主人之事者勿
論也雖欲亂實否之要件主人無科之由頻陳中
相抱之半令逐電者主人之取帶三个一可沒收無
取帶者可處流罪者也

一十九 無意趣嫌寄親事自由之至也。於如奕族者自今以後。理不盡之儀定出來。然但寄親非分無際限者。以解狀可訴詔。

一千 耽亂舞遊宴野牧河狩等不可忘。武道天下戰國之上者。振諸事武具用意可為肝要。

一廿 河流之木并橋之事於于木者。如前前可取之。到于橋者本取江可返置也。

一廿一 淨土宗。与日蓮黨於于分國不可有法論。若有取持人者。師擅共可處罪科。

一廿二 被官出仕座席之事。一兩人定置之上者。更不可論之。振別非戰場而諍意趣者。却而比真之次才也。於于出沙汰輩者可待載許之處。相論事不決。理非。

一廿三 致狼藉條。非無越度。然者不及善惡可付論。於敵人童部之口論不及是非。然但兩方之親可加制止之。處却而致鬱憤者。其父為世不可有不誠。

一廿四 童部誤殺害朋友等者。不可及成敗。但於十三以後之輩者。難遁其咎。

一廿五 閣本奏者。就別人企訴詔。又望他之寄子之條。奸監至也。自今以後可停止。此旨具以載先條耳。

一廿六 自分之訴詔。直不可致披露。就寄子訴詔可致奏者。事勿論也。雖然依時宜可有遠慮。沙汰之日之事者。如載先條。寄子親類縁家等。申趣一切可禁遏。縱雖任其職。分國諸法度之事。不可令遠犯。雖與細事不致披露。恣執行者。早可令改易彼職。

一 近習之輩於于番照縱雖為留守世間之是非并高
色可令停止之

一 他人糶子之事就于卷者可申請遺跡予判然而後
父令死去者縱雖不可為實子不能叙用但對繼世
為不孝者可悔還次恩地之外田畠資賦雜具等之
儀可任亡父讓狀

一 棟別法度之事既以日記其鄉中江相渡之上者雖
或令逐龜或死与於其鄉中速可致舟次為其不改
新屋也

一 他鄉江有移家人者追而可執棟役錢事
其身或捨或賣家國中徘徊者何方迄茂追而可
取棟別錢雖然其身一錢之無料簡者其屋敷抱火

一 可澄之但於屋敷役仕十疋内者隨其分限可有其
沙汰自余者鄉中令一統可償之縱雖為他人之屋
敷同家屋敷相抱付而者不及是非之事

一 棟別他言一向停止孕併或逐龜或死去之者就有
數多及棟別錢一倍者可披露糾實否以寬宥之儀
隨其分限可令免許

一 惡黨成敗家之事者不及是非但其一鄉有新屋者
以奉行改之為其代可取之若無新屋者可為引棟
別不可懸田地事

一 川流家之事以新屋可致其償無新屋者鄉中令同
心可辨濟水流事至拾回者不及改也付死去跡事
者可准右

一借錢法度之事。無沙汰人之田地。從諸方相押之事。以先札可用之。但至于借狀無紛者。其方江可落着之事。

一世九同田畠等。方々江書入借狀之事。可用先狀。雖然至謀書謀判者。可原罪科。付負主之事者。彼借狀方江可渡之。

一世親之負物。其子可相濟事。勿論也。子之負物。親方江不可懸之。但親借狀加筆者。可有其沙汰。若又就于早世親至抱其遺跡者。雖為逆儀子之負物。可相濟事。

一世負物人。或号遁世。或号逐電。分國令徘徊事。罪科不輕然者。於于許容族者。彼負物可弁渡。但賣身奴婢

等之事者。可任先例。

一世惡錢之事者。立市中之外。不可撰之。

一世恩地載借狀事。無披露不可請取。其上出印判。不相定。若彼取領主。令逐電者。隨事跡。可有其沙汰。過年期者。可上之。但依佗言。就于出置者。恩役等。可相勒事。

一世逐電之人之田地。取借錢之方者。年貢夫公事以下。地頭江速可弁渡之。但地頭負物相濟者。彼田地可相渡事。

一世穀米地負物。不可懸之。但作人搦虛言者。縱雖經年。月可処罪科事。

一世負物人有死去者。正口入之者。名判其方江可催促。

之事

一^{四七}以連判就于致借錢者若彼人衆之內令無沙汰者縱雖為一人可弁償雖有大難賊難死失之者不可致被露

一^{四八}相當之質物之儀者如定若過分之質物以少分取之者縱雖過兼約之期聊尔不可沽却利潤之勘定到于無損土者五三月相待頻加催促其上猶令無沙汰者以證人可賣之也

一^{四九}負物之分定年期渡田島人者書加土貢分量欲令沽却者買人并其地頭主人江可相屈無其儀上或依折檻主人取放之或有子細地頭改之時縱買人雖帶負物人之借狀不能信用

一^{五〇}米錢借用之事至于一倍者頻可加催促此上猶令難澁者可有過急自然地下人等借錢之原以無力負物人令無沙汰者可披露是亦右同前

一^{五一}藏主就于逐電者以日記相調至于錢不足者其田地屋敷可取上但永代之借狀於二傳者不可返之年期地之事者可有其沙汰年貢夫公事等者當地頭江速可勒事付負物人之借狀經年期者負物不可懸之

一^{五二}林宜并山伏等之事者不可賴主人若肖此旨者分國徘徊可停止也

一^{五三}譜代被官不届主人而寡權威於子捨他人之被官到田畠悉讓与事自今以後令停止耳但就出嫡子

本主人者自余之子之事不能禁制欵

一五百姓年貢夫公事以下無沙汰之時執質物無其理令分散條非據之至也然而定年月過其期者不及禁止

一五晴信於行儀其外之法度以下有旨趣相違事者不撰貴賤以目安可申依時宜可其覺悟者也

天文十六和年六月定之

一五定年期田畠限拾年以敷錢合請取彼主依貧困於干無資用者猶加拾年可相待過其期者可任買入五自余之積者可准右五百姓有隱田者雖經數拾年任地頭之見聞可改之

然而百姓有申言者及對決猶以不分明者遺實使可定之若地頭有非分可有其過息矣

天文二十三卯歲五月五始加者也五條者被為

○二古典廐子息長老五教訓九九々条之事付十五

子息典廐中

天地之間有萬物萬物中有靈長名此曰人倫人倫有司業五常也六藝也不可不習父能傳子能記與武田信繁有文有武有禮有義諱其世子而稱長老敏而好學如玉走盤如錐脫囊致女而不倦誨以十九九件之品自多寔章賢滿籥之議孟母斷杼之戒豈遠學不啻潤身與隆於國家榮於子孫本也本

一三 諸禮無油，不可嗜事。論語云：孔子入太廟，每事問。

一四 風流不可過之事。史記云：酒極則亂，樂極則悲。

一五 尤傳云：宴安鴆毒，不可思。又語云：賢賢易色。

一六 對預尋方，不可踈略事。論語云：與朋友交，言不信

一七 每事堪忍之，二字可懸意事。古語云：嗚呼，與小辱

一八 也。成漢功太功也。又云：一朝怒，失其身。

一九 大細事共，不可違背，御下知事。水隨方圓之器，

二〇 知行并，不可望御合力事。傳云：無功賞，不義之富，

二一 禍之媒也。

二二 不可侷言雜談事。古語云：貧而無諂，富而無驕。

二三 對家中之，即後慈悲肝要之事。三略云：使民如四

一 寒來之者，看落之時，雖造作入修，一途可如下

二 事。軍議云：思士如渴。

三 忠勤臣不可忘事。三略云：善惡同，則功臣倦。

四 諛人者，不可許容，但以噫密聞，屈玩味尤事。語云：

五 舉直錯諸植，則民服。

六 異見之儀，不可透背之事。古語云：良藥苦口，利於

七 病，忠言逆耳，利於行，亦尚書云：木縱繩則正，君從諫

八 則聖也。

九 家來之者，若非無覺悟，就于不使無據者，不但可加

一〇 合力事。云：不如一年計，種五穀，不如十年計，種木

一一 不如一期計，立人。

一二 以自面用，不可裏，御門出入事。語云：父子不同。

一五 庸男女不同席

於朋友被隔心之疑。仁道可嗜事。語云。終食隙不

獲仁。

一六 每日出仕不可懈息事。語云。行有餘力則以學。文

付。出仕之時。先在。人。並。其。後。與。江。可。余。手。戲。可。在。我。在。數。見。合。用。要。之。事。

語云。三日不相見。莫為舊時看。况於君子哉。

一七 雖為深知音於人前不可妄雜談事。語云。三思一

言九思一行。

一八 參禪可嗜事。云。參禪別無秘訣。只思生死切。

一九 何時歸宿時者先。江可遣使者自然留守之。番衆行

儀等油斷之。砌。折。搯。難。閣。亦以細事。糾明者無際。

欣。云。不教而殺。云。逆。

一 屋形樣如何。樣無曲。雖御撥。不可述憶事。

云。君雖不為君。臣以不可不為臣。亦云。遂慶者不

見山。又云。為下莫計上。

一 召使者折搯事。小料之時可誠。及大料則身軀之破

滅無疑事。太公曰。兩葉不去。將用斧柄。但以小

料節。及折搯。則依。抗。可。退。屈。欬。呂氏春秋云。令

苛。則。不。聽。禁。多。則。不。行。

一 廢美之事。不依大細。則可感事。三略云。賞功。不踰

時。

一 自他國之動行。善惡共入。糈具可聞。角。云。事不

師古。難以長久。

一 對百姓定所務之外。不可為非分事。軍議云。上行

唐則下急刻賦重欽數刑哥無極民相殘賊

一^{批七}對，他家人。家中之惡事怒々不可語事 云 好事

不出門，惡事行千里 六 碧巖云家醜莫向外揚

一^{批八}人召使，樣依其器量用所可申付事 古語云良匠

不捨材，上將不弄土 俱可海事

一^{批九}武真無懈怠可誘事 語云九層之臺起於累土

一^{批十}出陣之砌，一月不可殘大將之跡事 語云聞鐘聲

憂聞鼓也嘉

一^{批十一}可入馬精事 論語云犬以守禦馬以代勞能養人

者也

一^{批十二}敵味方打向時未定備所可擊事 語云能勝敵者

無形勝 亦云幕面家風不容擬議

一^{批十三}軍之時不可遠懸事 司馬法云遂奔不踰列是以

不乱軍旅固不失行列之政不絕人馬之力

一^{批十四}至勝軍者不立定可乘押付但敵之朋勢不崩者備

可持直事 三略云戰如風發

一^{批十五}軍近付則人衆荒可捨故者士卒移怒持者也 司

馬法云少威而衆則如水之弱人押而玩之多威而

剛如火之熱人望畏之

一^{批十六}敵多勢差倫其外於入前不可談宜樣事 三略云

莫使辨士談說敵美

一^{批十七}諸卒對敵方不可道惡口事 語云明起蛟蜂奔迅

成龍

一^{批十八}縱雖為心安親類被官不可見柔弱之趣事 三略

云無勇則更士不恐

一餘過進退業不可為事 語云好多終不成不性何

得好 亦云過猶不及

一於敵陣擊不虛時閣本道末格外道路而可擬事

語云明修我道暗渡陳倉

一大方之儀人尋候共不知之趣接拔無難事矣

云好事不若無

一家來者雖一旦誤候亂明而後就于直覺悟者隨之

可悔還竟 語云勇絮以進與其絮不答伴事

一父無覺語故雖成敗其子別而於于抽忠功者可散

諸 語云犁牛子驛且角雖欲不用山川其命

一人教括樣子和敵破敵隨敵分別肝要事 三畧云

因敵轉化

一每事爭儀敢不可為事 語云君子無所爭必也射

善惡可能正事 三畧云廢一善則衆善喪賞一惡

則衆惡歸

一食物到來之時眼前伺候之衆少宛可配分事

三畧云昔日良將用兵有饋簞醪者使投諸河与士

卒同流飲

一每篇無功作而難為立身候事 云千里行從一步

始

一對貴人縱使雖有千方道理強不可申事 云多

言害身

一過不可爭自今以後皆肝要事

語云過則勿憚改

亦云過而不改是謂過矣

一雖有深思立儀就無餘儀異見者可任其意事

語云信近義言可復

一貴賤共不可勝老者事 古語云敬老如父母

一出動時食物服夜中從陣屋唯今合敵樣出立打掃

造少不可油斷事 云無為為城油斷為敵

一不可近付無行義人之事 史記云不知其人視其

友亦云人唯馴賢莫觸賤花中為舌不華香

一餘不可人疑心之事 三略云三軍之禍不過狐疑

一不可批判人之過事 語云好事與他

一媿姑之咎堅可申付事 云緩堅引賊媒面塗粉引

媒媒

一不可佞人之心持事 軍議云佞人在上一軍皆詔

一召之時不可遲參之事 語云君命召則不俟駕

行

一武畧其外隱密之儀不可他言事 易云其機不容

則害成 史記云事以密成語以泄敗

一夫凡可加情事 尚書云德惟善政政在養民

一佛神可信事 云佛心叶則時々添力以橫心勝人

則不露而亡 傳云神者不享非禮

一味方及敗軍者一入可持事 穀梁傳云善陳者不

戰善戰者不死

一不可取合醉狂之族事 漢書云丙吉為丞相御史

醉歐其車吉不責也

一不可入之鼻負偏頗事 孝經云天地不為一物狂

其時日月不為一物晦其明明主不為一人狂其法

一用利劍不可帶鎧刀事 云 銳力不截骨

一宿其外步行之時付前後左右心不可沖動事

巨軌云事不慎者取敗之道也

一取入之命事努力不可有之事 三略云治國安家

得入也亡國破家失人也

一隱居之時不可假其子之力事 碧岩云擲標橫擡

不顧人直入千峰萬峰去 亦云抱是非來真辨

鴻世穿鑿不相閑

一鴉鷹道遠事不可餘耽妨諸障無奉公之基也

語云終日走紅塵不識自家珍

一見物之時忘自他不可油斷事 語云識取鈎頭意

莫認定盤星

一對下人寒熱風雨時可憐愍事 語云使民以時

一十人從向敵百人橫入可然之事 古語云十人推

門一人不如投閑 吾逢帥之模樣不可雜談事 奉差互 又古語云

真重有差天地懸隔

一兵法理方之秘術等少々雖不知知候樣持成不苦

心持數多有之事 古語云聞時九鼎重見後一臺輕

一下々之批判能々聞扁縱如何樣腹上候共堪忍以

隱密可工支事 云才力相似魯魚參差

一御歸陣之砌片時不可御先 江歸事語云慎終猶始

一捨別如何樣御總切併共御裏向 江節々不可立入

事 語云近朱赤近墨黑

一於人前食物并賣買不可雜談事 云金以火試人以言試

一縱雖為知音人頼用所儀可思慮事 古語云貪他

一盃酒失却滿船魚

一不可立其徒黨事 語云君子周不比小人比不周

一縱雖為真交不可嫖亂雜談若人申懸者不立自

樣可立其座事 語云用蓋自己心笑破他人口

一於人前妄不可為肖語事 戰國策云可賞其善不

可語其惡

一手跡可嗜事 云三代遺直無過翰墨

一内外之償一方者以自力一方者可以知行調兩方

共以知行効者必可為不足事 云善行者不拳雙

足 亦云春色無高下花枝自短長

一縱雖為多勢可擊備薄者亦雖為少衆備厚者可思

慮之事 兵書云莫伐棠々陳莫遮正々旌伐之如

卒然卒然者常山蛇也伐首則尾至伐尾則首至伐中則

首尾共至伐之有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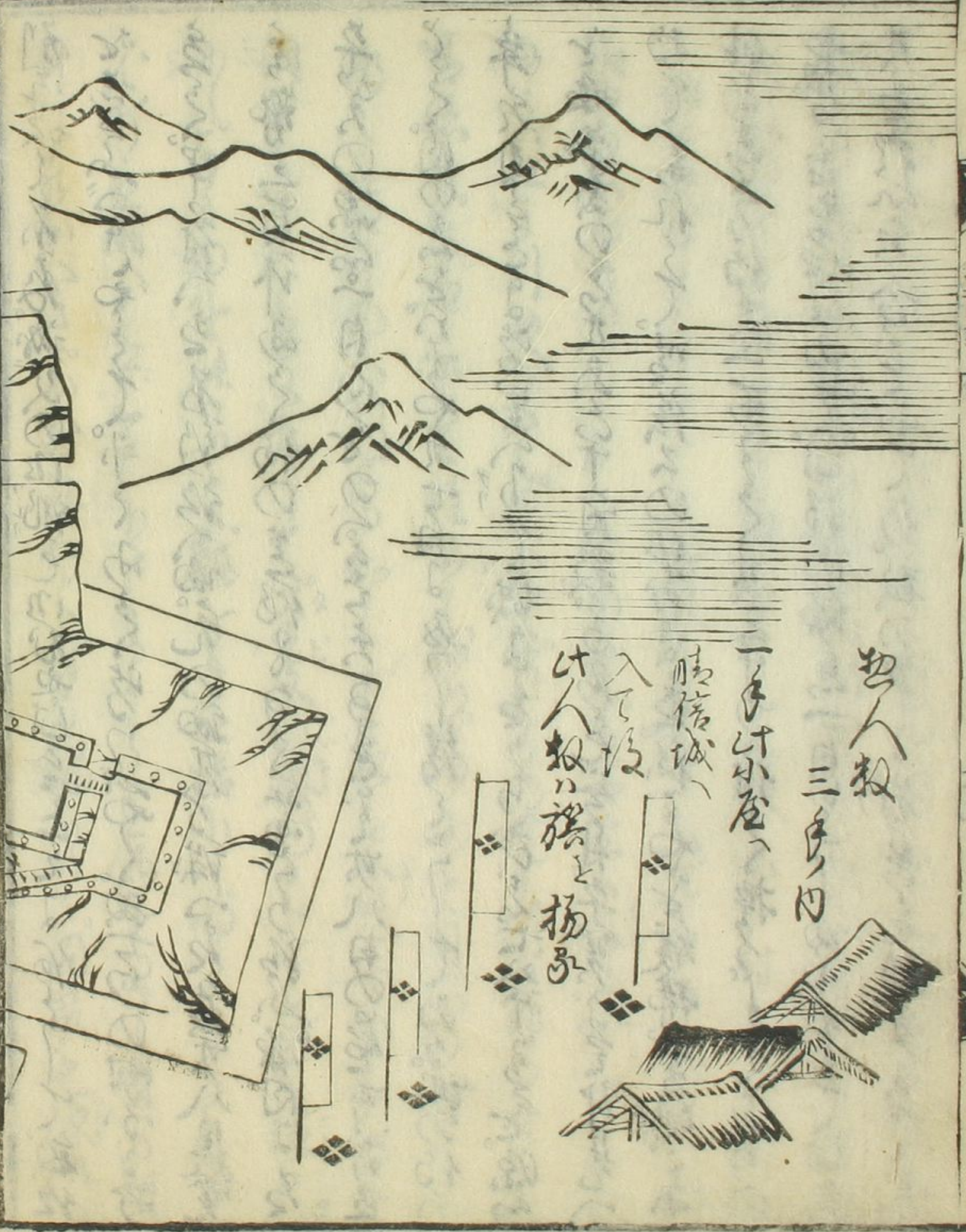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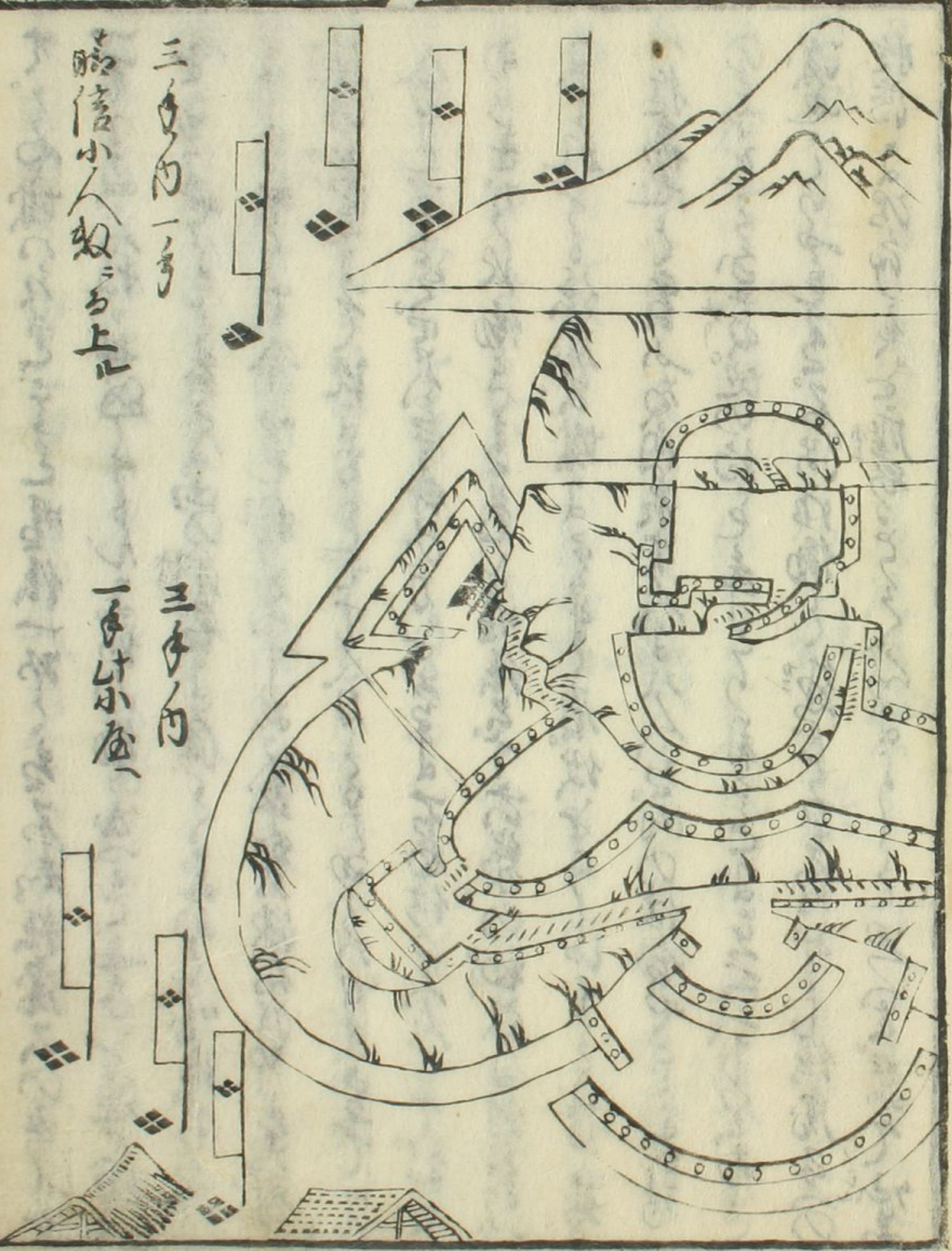
一非儀兵而以吳射之形不可起居動靜事 語云君

子不重則不成

一每事不可油斷事 論語云吾日三省吾身 有縱

三手内一守
脇信小人数の上

三手内
一守小倉



惣人数
三手内
一守小倉
脇信城
入て城
小人数の旗と揚子

平樂の源心とて石地ありやうのいふ事ありとて門徒
らとて五ノ力とて四ノ力とて三ノ力とて二ノ力とて一ノ力とて
武士のいふ事とて武士のいふ事とて武士のいふ事とて
依云との提とて提とて提とて提とて提とて提とて提とて
依云かか長長とてと利とてと利とてと利とてと利とて
利とて利とて利とて利とて利とて利とて利とて利とて
事とて事とて事とて事とて事とて事とて事とて事とて

○田時依法解 付 舍陽并依傳崇教の事

大文大辯 年武田右衛門守時依云法解の事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とてとてとてとてとてとてとてとてとてとてとて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武田の事とて

新刊全書一卷

卷一

天包

天包

木版

木版

木版

木版

木版

木版

